**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3年度）

**项目名称：**2023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实施单位（公章）：**新疆巴州文博院

**主管部门（公章）：**新疆巴州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傅 雷

**填报时间：**2024年 5 月 8 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背景

推动文博院开发虚拟现实数字化体验产品，实现本地非遗文化、陶器展陈等虚拟现实创新应用，不断进化以“沉浸”为核心的空间设计和展示形态，运用智能装备、混合现实、光影技术和互动技术等科技手段，为读者打造超越现实的沉浸式体验新空间，激发人与文博院之间科技感、互动性和趣味性的交流。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主要内容：对638件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文博院馆藏陶器文物进行病害调查，制定详实的科学保护修复方案，根据修复方案的目标消除文物存在的病害，整体提高它们的稳定性，以便长期保存，同时对每件文物建立准确详细的修复档案，以便为后续开展文物的研究和相关工作提供详细的信息和物质载体。根据保护修复后的文物提出科学的预防性保护建议。

实施情况：完成对638件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文博院馆藏陶器文物进行病害调查，制定了详实的科学保护修复方案，根据修复方案的目标消除文物存在的病害，提升文物安全性，加强文物存放周期，加大对于重点文物的展示利用效果，提升观众对于陶器文物的感知度。同时有利于整合巴州文博院陶器文物资源，促进资源智慧化利用。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数192.95万元，全年预算数192.95万元，实际总投入192.95万元，该项目资金已全部落实到位，资金来源为中央上级转移专项资金。

（2）资金使用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数192.95万元，全年预算数192.95万元，全年执行数192.9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用于修复馆藏638件陶器文物，每件修复成本为0.3万元，合计192.95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总体目标：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完成对巴州文博院馆藏638件陶器文物的病害调查及修复工作，提升文物安全性，加强文物存放周期，加大对于重点文物的展示利用效果，提升观众对于陶器文物的感知度。

2.阶段性目标：2023年上半年，计划按照修复方案，初步完成对于项目内638件文物病虫害检测、评估，信息采集工作。并根据信息采集工作完成时间，开展对于册内文物的修复工作，力争总体修复进度达到40%。

2023年下半年，计划依照修复方案与合同，完成对638件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文博院馆藏陶器文物的病害修复工作，并在修复完成后对陶器文物进行建档立册，同时完成全过程链路，保存修复前后对比展示工作，加强文物存放周期，加大对于重点文物的展示利用效果，提升观众对于陶器文物的感知度。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有效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我单位全面了解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的规范性、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通过本次项目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促进项目成果转化和应用，为今后类似项目的长效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同时我院举一反三，为下一年预算编制与评审提供充分有效的依据，以达到改进预算管理、控制节约成本，优化资源配置、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

2.绩效评价对象：

2023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从项目决策（包括绩效目标、决策过程）、项目管理（包括项目资金、项目实施）、项目产出（包括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进行2023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评价，评价核心为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效果。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一）科学公正。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院领导班子高度重视，指派专人进行负责，所有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州文博院项目资金申报与使用管理办法》执行，努力节约支出，规范专项资金的使用，做到专款专用。加强经济核算，合理有效地利用各种经济资源，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统筹兼顾。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由本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项目负责人负责成立项目专班，与院内财务、办公室等部门积极协调配合，全面提高对于项目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视力度。

（三）激励约束。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我院不断建立健全绩效绩效工作考核制度，让“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深入工作每个环节。

（四）公开透明。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已依法依规公开在巴州人民政府网网站上，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框架是开展绩效评价的核心。绩效评价框架包括评价准则、关键评价问题、评价指标、数据来源、数据收集方法等。指标体系建立过程如下：

（1）确定评价指标

采用层次分析法，建立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将指标分为项目决策指标、项目过程指标、项目产出指标、项目效益指标四个维度，最终形成一个由多个相互联系的指标组成的多层次指标体系。

（2）确定权重

确定各个指标相对于项目总体绩效的权重分值。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项目决策权重为20分，项目过程权重为20分，项目产出权重为40分，项目效益权重为20分。

（3）确定指标标准值

指标标准值是绩效评价指标的尺度，既要反映同类项目的先进水平，又要符合项目的实际绩效水平。具体采用计划标准等确定此次绩效评价指标标准值。

绩效评价总分值100分，根据综合评分结果，评价计分90分-100分（含9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优，80-90分（含8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良，60-80分（含6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中，60分以下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差。

3、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进行评价。评价对象为项目目标实施情况，评价核心为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项目的产出效益。

本次评价指标中采用因素分析法，原因为：本次项目中既有定性指标又有定量指标，各类指标因考核内容不同和客观标准不同存在较大差异，需要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分析、评价。本次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原因为：因本项目预算支出后，预期要达到的目标是明确的，故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等作为评价标准。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我院成立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小组负责人：淳雪凤，小组成员：傅雷、陈思远），根据项目的实施内容和特征，依托本项目特性特征，对应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以及评价实施方案，修正并确定所需资料清单，最终确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组织实施。院评价组收集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资料，进行项目分析、佐证材料收集；与项目实施负责人沟通，了解国家文物保护资金的相关内容、项目实施管理过程中是否符合操作流程规范、是否建立健全管理机制、资金使用方向是否合规等情况，分析形成初步结论。

3.分析评价。院评价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取得的资料进行审查核实，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按照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进行打分、分析，汇总各方评价结果，综合分析并形成评价结论。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一）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综合评价情况：项目总体组织规范，在项目实施过程做到认真履职，监督到位。按照相关制度的要求，项目负责人对项目绩效监控执行情况进行跟踪监督，有效完成了本项目的工作目标，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和最大效益的发挥，保障项目如期按要求完成。规范了项目档案资料的整理。项目的实施达到项目预期效果。

本项目严格按照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绩效评价原则，采用因素分析法，坚持计划标准对本项目的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进行了综合评价。

## 2.评价结论

运用绩效评价组制定的评价指标体系以及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的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式，对本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100分，属于“优”。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 20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20分，得分率为100%。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为40分，得分为40分，得分率为100%。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20分，得分率为100%。

## （二）相关评分表

具体打分情况详见：附件1综合评分表。

2023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项目评价得分情况

| **一级指标** | **权重分** | **得分** |
| --- | --- | --- |
| 项目决策 | 20 | 20 |
| 项目过程 | 20 | 20 |
| 项目产出 | 40 | 40 |
| 项目效益 | 20 | 20 |
| **合计** | **100** | **100** |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1.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依据新疆维吾尔族自治区文物局《关于同意巴州文博院上报项目的批复》，计划修复巴州文博院馆藏638件陶器文物，通过展示修复过程，延长文物保存期限，进一步提升我州文化旅游影响力、知名度，推动全州文化旅游持续高质量发展，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项目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相重复。

此项权重分3分，得分3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严格按照审批流程准备符合要求的文件、材料，项目相关文件均已上报自治区文物局请示；根据决算依据编制工作计划和经费预算，经过与部门项目分管领导沟通、筛选确定经费预算计划，确定最终预算方案。项目的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事前邀请自治区文博院、文管所相应专家进行了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保障了程序的规范性。

此项权重分3分，得分3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

2023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项目设立了项目绩效目标，与文博院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具有相关性，项目的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也均能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并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此项权重分3分，得分3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

2023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项目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一级指标共4条，二级指标共6条，三级指标共10条，其中量化指标条数共8条，所有绩效指标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并且做到了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此项权重分3分，得分3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

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此项权重分3分，得分3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

预算资金分配192.95万元，其中：陶器文物修复费用192.95万元，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我馆实际相适应。

此项权重分5分，得分5分。

##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到位率：

预算资金192.95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92.9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此项权重分4分，得分4分。

2.预算执行率

年初预算数192.95万元，全年预算数192.95万元，全年执行数192.9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此项权重分4分，得分4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2023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项目严格按照预期绩效目标执行预算资金。我院根据《巴州文博院项目绩效管理办法》、《巴州文博院项目管理办法》、《巴州文博院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等单位内部规定，对项该目经费使用进行规范管理，财务制度健全、执行严格。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财务人员、项目负责人、分管领导均严格执行相关流程，在项目资金拨付和使用过程中，为确保项目资金的安全性，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率，严格遵循项目资金的拨付程序，认真审核项目实施各阶段的相关材料和手续，根据项目实施进展情况拨付资金。资金使用符合该项目的立项批复。资金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此项权重分4分，得分4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院严格对照《州文博院项目资金申报与使用管理办法》，对该项目的资金进行管理，其中严格对资金性质、资金使用情况、资金管理人员作出了规定。对财政资金进行严格管理，充分做到专款专用，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能够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相关负责人员及财务人员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履行了相关制度。

此项权重分4分，得分4分。

5.制度执行有效性

我院严格遵守《巴州文博院项目绩效管理办法》、《巴州文博院项目管理办法》、《巴州文博院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无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项目招标公告、中标通知书、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齐全，并在项目实施完成后按时存入单位文件保管室进行编号归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人员场地条件、设备、消防安全等落实到位。

此项权重分4分，得分4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数量指标完成情况：指标1：修复文物数量，指标值：638件，实际完成值638件，指标完成率100%；指标2：可移动文物保护项目，指标值：1个，实际完成值1个，指标完成率100%。

此项权重分10分，得分10分。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指标1：安全事故发生率，指标值：<=0.5‰，实际完成值0‰，指标完成率100%；指标2：项目按计划完成率，指标值：>=85%，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18%。指标3：文物毁损、违规修复发生率，指标值：<=0.5‰，实际完成值0‰，指标完成率100%。

此项权重分10分，得分10分。

3.时效指标完成情况：指标1：项目按计划开工率，指标值：>=95%，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05%。

此项权重分10分，得分10分。

4.经济成本指标完成情况：指标1： 陶器文物修复费用，指标值：<=0.30万元/件，实际完成值=0.30万元/件，指标完成率100%；。

此项权重分10分，得分01分。

##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指标1：提升全国文物保护水平与全民文物保护意识，指标值长期，实际完成值达成目标，指标完成率100%；指标2：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影响，指标值比上一年度提升，实际完成值达成目标，指标完成率100%；

此项权重分10分，得分10分。

2.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指标1：社会公众对重点文物保护满意度，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11%；

此项权重分10分，得分10分。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偏差

2023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项目年初预算192.95万元，全年预算192.95万元，实际支出192.9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为103.4%，偏差率3.4%，偏差原因为：项目按照合同约定开工，项目按照合同约定按期完成，公众对于文物保护项目满意度超过预期。改进措施：今后，我们将根据项目性质，结合实际工作制定年初目标，确保目标按计划完成。按照财政部设定的绩效目标均已全部完成，未出现偏离情况。

#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每年年度末，根据本单位职责及性质以及下一年度的工作计划，经领导开会研究决定下一年度需要确立的项目，严格落实项目计划。并报主管部门审批，保证立项依据充分性以及规范性。项目当年实施时，严格实行财务管理制度，在计划部门列出资金计划，在财政部门的预算中支出，并受财政部门的监督，根据项目进度，进行拨款。项目完成时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体系对项目开展评价工作。整个项目是实施要求确保事前把好关口，事中做好监控，事后有效评价。项目实施过程中符合国家文物规定的质量要求，在保护修复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和有关法律法规，严格按照相关原则和要求进行项目实施，严格执行陶器文物保护修复的相关标准，坚持使用成熟修复材料及工艺。

##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质量指标实际完成值出现偏差，项目实施前期已根据业务内容设置绩效目标，但绩效目标设置过于保守，造成指标完成值大于指标值。

# 七、有关建议

1.多进行有关绩效目标设置工作方面的培训。积极邀请第三方或兄弟单位开展绩效目标设置工作培训，进一步细化绩效目标工作，大胆设置目标，不断提高我单位绩效申报人员水平。

2.专门设定对绩效工作人员定职、定岗、定责等相关制度措施，进一步提升我单位绩效管理工作业务水平，扎实做好绩效管理工作。

3.进一步规范项目建设的程序。项目前期做好可行性研究报告，更加细化实施方案，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办法和财政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招投标管理办法等稳步推进工作，各部门单位根据自己项目的特点进行总结。

4.进一步完善项目评价过程中有关数据和资料的收集、整理、审核及分析。项目启动时同步做好档案的归纳与整理，及时整理、收集、汇总，健全档案资料。项目后续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和跟踪。

5.进一步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总结经验查找问题，抓紧研究制定更全面更完善的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结合食品安全考核建立绩效工作考核制度，加大全局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和绩效管理工作的学习力度，让“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深入工作每个环节。

#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